

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

穗埔教复〔2022〕150号

黄埔区教育局关于同意广州市黄埔区学而思 培训中心有限公司及教学点 终止办学的批复

广州市黄埔区学而思培训中心有限公司：

你方及教学点申请终止办学的相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核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及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政策要求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五十六条第一项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条的规定，你方已无实际招生、办学，办学许可证于2022年8月1日到期自然废止，现同意你方及各教学点（办学许可证号：教民144011270000489），即**奥园**主教学点：广州市黄埔区香雪大道中62号101-115铺；**金峰**教学点：广州市黄埔区科翔路128号1C125-128铺、129铺、1C1131-132铺、1C1156-160铺、204铺；**中鼎**教学点：广州市黄埔区丰乐北路68号三楼301-306、322-334、336-341；**大沙**

地东（即步东）教学点：广州市黄埔区大沙地东路 403 号 B 栋 106 室，**终止办学**。请依照有关的法律、行政法规在规定时限内办理其它相关后续工作，自行组织清算后，向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。

此复。

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

2022 年 12 月 22 日

（联系人：管礼恒，联系电话：82181435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2 年 12 月 22 日印发
